

**(上海 B110 版)**  
**(80)**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3层  
 法定代表人:蔺林  
 电话:021-50122107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9898  
 网址: www.huatai.com.cn  
**(81)**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17楼  
 法定代表人:冯志明  
 电话:020-87226688  
 传真:020-87232036  
 联系人:林洁茹  
 客户服务热线:020-961303  
 网址: www.gzs.com.cn  
**(8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7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7号  
 法定代表人:吴德胜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热线:0591-96326  
 网址: www.gdffa.com.cn  
**(83)**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林琳  
 联系电话:010-66045608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传真:010-66045500  
 天相投资网址:http://www.txsc.com  
 天相基金网站地址:http://www.txfund.com.cn  
**(8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联系传真:010-63080978  
 客服热线:400-800-8899  
 网址: www.cindas.com  
**(85)**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东岗西路308号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瑞荣  
 联系人:李舒印  
 联系电话:0931-4890208  
 联系传真:0931-4890628  
 客服热线:0931-4890208、4890100、4890614、4890618  
 网址: www.hljq.com  
**(86)**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大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电话:029-87406488  
 传真:029-87406387  
 联系人:冯蓉  
 客户服务热线:95582  
 网址: www.westsec.com.cn  
**(87)**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况雨林  
 电话:0871-3579742  
 传真:0871-3578827  
 联系人:刘晓丹  
 客户服务热线:0871-3577888  
 网址: www.hongtastock.com  
**(88)**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6/7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联系人:谢国辉  
 电话:0571-87901053  
 传真:0571-87901913  
 客户服务热线:0571-967777  
 网址: www.stock.com.cn  
**(89)** 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2号高科大厦四楼  
 联系人:王培培  
 电话:021-36533016  
 传真:021-36533017  
 客户服务热线:400-881-1177  
 网址: www.tfzq.com.cn  
**(91)** 融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3层  
 法定代表人:丁之祺  
 联系人:林长华  
 电话:010-58586811  
 传真:010-58586862  
 客户服务热线:010-58586118  
 网址: www.rtfsc.com.cn  
**(90)**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中路10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永和路118弄24号楼  
 法定代表人:贾绍君  
 联系人:王作华  
 电话:021-36533016  
 传真:021-36533017  
 客户服务热线:400-881-1177  
 网址: www.txfsc.com.cn  
**(92)**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3层  
 法定代表人:丁之祺  
 联系人:林长华  
 电话:010-58586811  
 传真:010-58586862  
 客户服务热线:010-58586118  
 网址: www.hrsc.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9层  
 电话:010-58163000  
 传真:010-58163027  
 联系人:伍军辉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SOHO A座31层  
 负责人:王玲  
 电话:0755-22163307  
 传真:0755-22163380  
**(四)**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塔楼安永大厦(即东3办公楼116层)  
 法定代表人:高明  
 电话:010-58153222、010-58152145  
 传真:010-58188298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小东、王珊珊  
**四、基金名称**  
**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平衡型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中国加入WTO后具有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所发行的股票与境内依法公开发行的上市债券,在控制风险,确保基金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以获取资产增值收益和现金红利为主要诉求,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投资对象及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的标的物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公司股票、债券以及法律法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其中,投资的重点是中国上市公司以及在全球经济一体化过程中具有相对竞争优势或成长领先优势和新兴上升趋势的上市公司所发行的股票,这部分投资的投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总资产的80%。  
**八、投资组合限制或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理念,为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构建投资组合过程中将遵循以下主要原则或策略:以下主要策略:  
 ● 分散投资:收益与风险平衡;长期收益与短期收益相平衡;在行业组合、公司组合上体现成长与价值投资。  
 ● 动态调整:针对开放式基金赎回特性,在风险控制中将流动性风险控制作为首要原则。  
 ● 资产配置比例限制:股票投资比例区间为20%-70%;债券投资比例区间为20%-70%;现金留存比例区间为0%-15%;投资证券资产不低于基金总资产的80%;投资于国内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90%。  
 ● 集中原则: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上市公司股票,不超过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同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仓位选择优先原则:基于本基金与基金投资组合中,本基金持仓集中度高于市场趋势时市场趋势将是股市大趋势的研判,并将由此决定的基金仓位的操作放在资产配置和投资组合中最优先的位置。  
 ● 逆向投资策略:资产价格取自自上而下的操作流程,而股票选择取自自下而上的操作流程。  
 ● 动态组合策略:根据各种影响因素的变化,及时调整组合中各种资产的权重,尤其针对政策风险、经济周期等因素调整权重,股票投资组合的系统性调整周期为一年,调整可能根据实际情况随时进行。  
 ● 基金风险控制:基于本基金在股票方面的主要投资对象是中国A股市场具有竞争优势上市公司,将力争为本基金建立业务优势股票选择,股票资产中来自于备选库中股票的投资权益不低于80%,投资总额超过5000万元的股票必须来自备选库。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300指数\*70%+中信标普500指数\*20%+业绩提成率\*10%。  
 中债综合300指数为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流通市值最大、最具流动性的300只股票市值加权平均的债券价格指数,是目前中国债券市场中与本基金投资范围比较接近同时公信力较好的股票指数。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20%-70%,所以本基金投资组合20%的中债综合指数和10%的业绩提成率构成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十、风险控制措施**  
 本基金将通过构建风险平衡,不求高风险下的高收益,将通过控制股票、债券的投资比重来采取中低风险下的中等收益。  
**十一、基金费用与税收**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八.2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73	联塑股份	12,900,000	313,083,000.00	9.10
2	601118	中国平安	5,700,001	281,922,049.46	8.20
3	000651	格力电器	8,500,000	192,610,000.00	5.60
4	600850	中国铁通	25,000,000	142,250,221.91	4.14
5	002024	苏宁电器	10,000,000	128,300,000.00	3.73
6	000888	五粮液	4,000,070	127,562,232.30	3.71
7	000227	美的电器	5,299,996	99,321,923.04	2.89
8	601607	上海医药	4,000,000	78,200,000.00	2.27
9	600519	贵州茅台	400,000	71,940,000.00	2.09
10	601601	中国光大	3,000,000	66,360,000.00	1.93

8.1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债债券	577,950,003.20	16.80
2	央行票据	170,272,000.00	4.95
3	金融债券	-	-
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换	141,458,400.00	4.11
7	其他	-	-
8	合计	889,680,403.20	25.86

8.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0110	21国债01	3,927,820	392,939,112.80	11.42
2	010112	21国债02	1,848,630	185,010,890.40	5.38
3	0801047	08央行票据47	1,700,000	170,272,000.00	4.95
4	110002	工行国债	640,000	64,646,400.00	1.88
5	110015	工行国债	600,000	60,412,000.00	1.73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 投资衍生品报告附注  
 8.1 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09年9月9日宜黄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五粮液,股票代码:000888)发布《宜黄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就五粮液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在上述公告公布后,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进行了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该调查不会对五粮液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他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8.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376,191.8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512,999.49
4	应收股利	15,790,481.40
5	应收申购款	1,098,952.35
6	预收账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778,625.04

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02	工行转债	76,646,400.00	2.23

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二、基金的投资**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2.11.3-2002.12.31	-	0.13%	0.01%	-5.54%	0.87%	5.67%
2003年	15.51%	0.88%	2.39%	0.77%	13.12%	0.11%
2004年	-0.02%	0.98%	-0.04%	0.91%	0.02%	0.07%
2005年	8.9%	0.88%	-3.52%	0.93%	12.4%	-0.05%
2006年	93.93%	1.05%	16.8%	0.9%	16.86%	0.07%
2007年	101.85%	1.55%	18.52%	1.60%	3.33%	-0.05%
2008年	-45.47%	1.55%	-49.60%	2.10%	4.13%	-0.55%
2009年	50.62%	1.32%	61.54%	1.43%	-10.92%	-0.11%
2010年	4.11%	1.08%	-6.88%	1.10%	10.99%	-0.02%
2011.1.1-2011.3.31	-1.25%	0.94%	1.87%	0.95%	-3.12%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15.51%	1.18%	144.83%	1.30%	170.68%	-0.12%

十三、基金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证券交易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费用;  
 5.基金的销售费用;  
 6.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由基金管理人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由基金管理人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本条中(一)款第3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基金当期的费用。  
 (三)与基金销售有关费用  
 1.申购赎回费用  
 申购费率:本基金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两种形式收取销售费用,对于申购金额为1000万元以下(含1000万元)的申购申请,固定收取1500元申购费,前端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的小分为三档,最高不超过1.5%,对于申购金额为1000万元以上的(含1000万元)的申购申请,由1.0%的申购费率变更为固定收取1500元申购费,申购费率要于本更新招股说明书公告之日起3个工作日后开始实施。具体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1,000万	固定收取1500元申购费
100万<M<1,000万	申购费率1.20%
100万<M<100万	申购费率1.50%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定价计划,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对特定范围内的投资者实施差别申购费率。  
 后端申购费率是指投资人在申购时不用支付申购费,而在赎回时支付,基金份额持有年限越长,申购费率就越低,直至为零,具体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	后端申购费率
不足1年	申购费率1.80%
满1年不足2年	申购费率1.60%
满2年不足3年	申购费率1.00%
满3年不足5年	申购费率0.50%
5年以上	申购费率0.00%

 赎回费率:基金赎回费率随持有期的增加而递减:  

持有期	赎回费率
1天-365天	赎回费率0.50%
366天-730天	赎回费率0.20%
731天(含)以上	赎回费率0.00%

 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的25%归入基金资产,余额为注册登记费、其他手续费。  
 2.转换费  
 (1)基金转换时所需支付的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本公司根据公平合理原则所确定的转换费用构成。  
 (2)转出基金时,如涉及到的转出基金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  
 (3)转入基金时,原则上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确定的转换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转换费用。本公司在不同基金间设置固定的转换费率。  
 不同转换方向的转换费率设置以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为准。  
 3.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申购费率,赎回费和转换费率,最新的申购费率,赎回费和转换费率在招股说明书中有详细披露,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将新的费率开始实施前3个工作日在上开中国证监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4.申购费用与赎回费用的计算方式  
 (1)前端申购费用的计算  
 本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text{净申购金额} = \text{申购金额} / (1 + \text{申购费率})$   
 $\text{申购费用} = \text{申购金额} - \text{净申购金额}$   
 (2)后端申购费用的计算  
 后端申购费 = 赎回金额 × T日基金份额净值 × 赎回费率  
 (3)赎回费用的计算  
 $\text{赎回费用} = \text{赎回金额} \times \text{T日基金份额净值} \times \text{赎回费率}$   
 5.转换费的计算方式  
 前项费用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转换费用 = 转入金额 × (1 - 转换费率) ÷ 转换费率  
 净转入金额 = 转入金额 - 转换费用  
 净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而导致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情况的说明**  
 修订后的《基金招募说明书》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自2011年3月31日起实施。  
 6.在“二十一、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对服务内容增加进行了更新。  
 7.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列出了自上次招股说明书更新截止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重要公告。  
 8.对部分表述进行了更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7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1年06月24日,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益生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已于2011年06月13日通过专人、通讯送达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全体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曹长晋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改经营范围中“有机肥料的生产、销售”为“有机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生物有机肥,大量元素水溶肥料,含氮氨基酸水溶肥料,含磷氨基酸水溶肥料的生产及销售”。上述修改,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为:“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复混肥料的生产、销售”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章程修改前后对照表》见附件一)。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刊登于2011年06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06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光电 公告编号:2011-032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根据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定于2011年07月11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07月11日上午9时30分,会期半天。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光电 公告编号:2011-034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及增加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87号”文核准,本公司已于2010年10月11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7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4.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150.00万元,本次发行费用总额7,757.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393.00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确认,并由出具了“天衡验字(2010)093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中,36,819.91万元用于“年产光纤700万芯公里项目”,其余52,573.09万元为超募募集资金。  
 2010年11月2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18,961万元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6,755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年产300万芯公里通信用单模光纤项目,2011年2月2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15,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现超募资金账户余额为11,923.39万元。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7,910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  
 二、项目实施的基本情况  
 通鼎光电2010年光缆产能达到600万芯公里,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得到客户的一致好评,在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和中国联通三大电信运营商集中采购中的排名不断提升。目前,通鼎光电的光缆生产能力已不能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因此,通鼎光电计划把光缆的年生产能力在现有基础上再新增600万芯公里。该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有助于进一步提

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  
 该项目已经吴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吴发改行备发[2011]633号)。  
 三、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点:江苏省吴江市震泽镇八都经济开发区小平大道9号  
 4.项目建设内容:新增护套生产线16条,成缆生产线13条,着色机16台,套塑生产线12条,并增配2台等,新建23,000平米车间及配套设施。  
 5.项目施工进度:计划建设期11个月  
 6.投资估算:  

序号	名称	投资额
1	设备	4,366.50
2	厂房及安装工程	1,343.50
3	铺底资金	2,000.00
4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0
	合计	7,910.00

 四、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项目周期内(10年),如产品全部实现对外销售,预计年均实现销售收入79,200.00万元,净利润9,959.51万元。  
 上述数据是根据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并不代表公司对项目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市场变化因素、经营管理运作情况等诸多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五、风险及控制  
 公司拟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方面的投资,在确定投资项目时已经过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市场基础和经济效益。然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现有技术基础等因素做出的,由于投资项目实施到达成需要一定的时间,在此期间,公司面临着技术进步、产业政策变化、市场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任何一个因素发生变化都有可能直接影响到项目的经济效益。  
 面对市场风险,通鼎光电将采取一系列措施,除加强研发高技术含量、高性价比、符合国际标准和市场需求的光纤光缆及配套设备之外,还将进一步强化营销手段,注重品牌宣传,同时做好售后服务,保持与电信运营商等主要客户的及时沟通,不断加强与客户间的紧密联系。  
 六、其他事项  
 公司已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平望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开立专项账户,与交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超募资金中的7,910万元划入公司在交通银行开立的专项账户,专门用于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  
 七、相关审议及批准程序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并增加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的议案》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并增加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的议案》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7,910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企业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用本次超募资金投资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7,910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  
 4.保荐机构意见:  
 华泰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访谈,查阅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信息披露文件、董事会和监事会关于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文件,独立董事意见,“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此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华泰证券认为:  
 (1)通鼎光电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的事项,已经通鼎光电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通鼎光电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通鼎光电使用7,91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企业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同意通鼎光电实施该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的独立意见;  
 4.华泰证券保荐机构关于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年产600万芯公里通信光缆项目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7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1年06月24日,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益生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已于2011年06月13日通过专人、通讯送达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全体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曹长晋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改经营范围中“有机肥料的生产、销售”为“有机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生物有机肥,大量元素水溶肥料,含氮氨基酸水溶肥料,含磷氨基酸